

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

关于组织推荐参加 2023 年省质量工程项目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各行政职能部门：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附件 1）的要求，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现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范围

2023 年省质量工程项目：示范性产业学院、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含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教师教学创新团队、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技能大师工作室、专业教学资源库、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二、申报和认定要求

（一）基本条件

- 项目要具有校级立项建设基础；
- 项目申报要符合申报指南的有关规定（见附件）。

三、申报及评审程序

(一) 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2023 年 6 月 20 日

(二) 评审

科研部对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对于形式审查通过的项目，形成初审意见，报送评审专家组审议。对通过评审专家组评审的申报项目进行公示。

四、材料提交时间及要求

各系（部）以部门为单位将申报书（若有论证材料可附在申报书后）一式三份（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及汇总表于 6 月 20 日下午 5:30 前报送到科研部 811 室，同时电子版一并发送到 mn1kyb@163.com，压缩包命名为某某系+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内部各老师文件命名为项目类型+项目名称+姓名，逾期不再受理。

附件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

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科研部

2023 年 5 月 29 日

